清末户口调查及反调查“风潮”

——中国近代人口研究之四

行　　龙

清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）清政府改巡警部为民政部，直至清亡，民政部共举行过两次户口调查[①]。光绪三十四年开始的第二次户口调查，不仅随着清王朝的覆灭而未果，且引起了全国各地的反抗“风潮”。这一具体史实，多被史家忽略，有必要进行探索。

一

清末举办的第二次户口调查是清廷预备立宪的筹备事项之一。光绪三十四年十二月，民政部具奏调查户口章程云：“立宪政体以建设议院为成效，而采用两院制度之国，其议员必有多数以上出于民间之公选。额数之分配不可不以人口之多寡为衡，而选举权及被选举权之限制，又不可不以年龄、职业、籍贯、住址等资格为准。若户籍登记之法不能实行，则议员选举之事必多窒碍。此外如划分自治区域，普及教育，征集民兵，整理租税等项，凡预备立宪应行筹及之件，无不以户籍为根本”[②]。同时，民政部奏定具体章程十一章四十条，表式五件，颁发各省，通饬据实查报。[③]

据查民政部此次户口调查是分期办理，先调查户数，次则口数，最后订立门牌，实行户籍法。户数的调查分正户与附户，口数调查包括人口的姓名、姓别、年岁、职业、籍贯、住址等项，此外，年届七岁之学童及年届十六岁之壮丁也须调查上报，最后用洋铁油白色，中用红字订立门牌，编入户籍。调查职员分为监督和执行两种：各省以巡警道为总监督，未设巡警道各省则以布政司为之，地方上各省、厅、州、县，各以同知、通判、知州、知县为监督；执行属于下级地方自治团体，以各级地方自治董事会或乡人办理，未成立自治机构者，“由各该监督督率所属巡警并遴派本地方公正绅董会同办理”。[④]调查经费由地方自筹，“其从前所有保甲经费应一律移作此项调查之用。”[⑤]

从民政部的调查章程来看，虽然改变了过去保甲制度下的户口编查法，为后来的户口调查开辟了一种新的途径。如此规模的全国性户口调查，在“筹款极艰”的清朝末年是很难完成的，同时，各地贪官污吏，富豪劣绅借调查户口，订立门牌的之名，对广大贫苦人民进行恫吓、勒索，又成为各地反抗调查户口“风潮”的直接起因。廿世纪初期，民族危机日益严重，清政府为了支付巨额赔款，举办所谓“新政”，增加各种苛捐杂税，给人民带来极大的灾难。此次调查户口所需经费，又直接落到广大人民头上，必然引起全国各地的强烈反抗。加之，各地充任调查员的贪官劣绅乘机敲榨勒索，以至激起民变。正如当时人所揭露的那样：“每年所收陋规为数颇巨，于调查户口欲向民间苛敛，以致民怨沸腾”。[⑥]

二

反抗调查户口的“风潮”，从1909年四、五月间江西安义、新昌，宁都等县开始直至次

年年底广东连州反抗钉门牌的斗争被镇压，历时一年半时间，波及江西、四川、江苏、福建、广西、广东、云南、安徽、直隶、天津、浙江、山东十二个省区。据《东方杂志》、《汇报》、《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民变档案史料》及一些地区的方志统计，各地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共有三十多起，兹将江苏、广东、广西、江西等处规模较大的斗争分别简叙如下。

江苏。二十世纪初期，江苏各地“频年灾歉，十室九空，县令征收忙漕，抑勒洋价过甚。乡民蓄念已久”。1909年末，宜兴县调查户口，“每名索费二十文”，男女老幼皆不得免，江苏各地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首先在宜兴开始，群众捣毁办理调查户口的学界诸人房屋，并捣毁学堂。次年，江宁、泰州、苏州、震泽、吴江、常熟、金坛、扬子等地均掀起了反抗“风潮”，四月，江苏全省“调查户口之风潮，层见迭出，几于铜山西鸣，洛钟东应。计八府三直隶州，以滋事闻者几居其半”。⑦泰州“风潮最烈，东至海安镇，约八十余里，南抵泰兴交界之高单庄塘子岸一带，约六七十里，西至石羊庄，约三四十里，俱同时响应”。⑧震泽乡民认为调查户口是“为抽人丁捐”，将“人名册打入铁路桥下”，各处乡民也纷纷响应，索还户口册⑨。苏州地区编钉门牌，“每张实本三十文，发售民间每户概收五十文。差役地保直言不讳，名曰催收门牌捐。”⑩各地乡民愤怒地捣毁自治分局，拆毁调查户口办事员的房屋，斗争十分激烈。最后，江南筹办地方自治总局，“因各属调查户口，迭起衅端，惩前毖后，特定办法五条”，约束各调查员，“万万不准有丝毫扰累民间。”⑪

广东。1910年五月，广东罗定县开始调查户口，有乡绅于通衢遍贴告示谓：“国库支绌，罗掘已穷，今日调查户口，实为将来抽人税之张本云云”。⑫于是乡民哗然，掀起暴动。五月十七日，群众数千人将前来调查的知州陈模及劣绅殴伤。六月十四日，大埔县群众认为钉门牌为抽人头税，即而捣毁宣讲所，并搜查办理新政人员。新安县固戍，西乡等村的妇女也参加了反对调查户口的斗争，她们聚众鸣锣，冲进县衙“勒令该县出示，撤退调查员”，同时，与会党首领安南婆联系，联盟抗官，其它乡村妇女也闻风响应，一时妇女参加反抗调查户口者多达数千人，最后，新安当局不得不停钉门牌。八月间，连州地区也掀起了规模颇大的反对调查户口斗争，先是，劣绅敲榨勒索，乡人怨恨，适调查户口，群众认为是为了抽人口税，各乡纷纷抗查，以致官民冲突。八月十二日，乡人李观妹率众数千入城，捣毁调查员邓焕桢等家，清政府急忙“派营弹压查办”，群众又与广西怀集等县的会党联络，“筑垒置炮，揭竿抗拒”，并图攻入州城，直到年底被镇压。事后，清政府认为“此案衅端肇于查户”，处置了谈国政等办事人员⑬，斗争取得了一定的胜利。

广西。广西庆远府南丹地区，宣统元年（1910）冬开始调查户口，“土民见门牌式样不同”群起反抗，杨天泰、沈槐山等为首“焚署戕官、占据州厢”，1910年2月4日攻入南丹，最后被清政府派兵镇压。春夏间，归顺、镇边，天保等属，也“因查户口钉门牌”，围致城厢。同年二月，岭溪县也因调查户口而引起群众反对，监生陈荣安父子聚众集会，“筑修木城炮垒，私造枪械”，二千多人纷纷参加，并与广东罗定，西宁及苍梧，滕县等地联络，准备攻入城内，正式起事，一时警报叠传，人心惶恐”。六月被清军镇压。

江西。江西省的安义、新昌、宁都等县，于1909年七、八月间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就迭有发生，宁都县纷纷传说查户口是“抽取丁税之预备”，愤怒的群众毁坏了户口底册。之后，观察俞恪士前往查办，群众“遍贴揭帖，语多悖逆”，俞恪士到此，群众“各处埋伏，炮声四起”。⑭

另外，在直隶、浙江、安徽、云南等地，也有较大规模的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。如1909

年八月，直隶迁安县县令借调查户口四处索取供应，乡民万余人群起反抗，并推王秀为首，进城与官论理。易州地区1910年五月初，“局绅张某等又借调查户口为名，按户敛钱，乡民以天之不雨，秋收无望，坚不肯纳”，遂合众进城，焚烧自治局。⑮云南昭通县也因“调查户口，编钉门牌，议抽果捐，以充经费”，而引起民变，群众数千人将创议收捐的劣绅房屋拆毁⑯。

三

清末反抗调查户口的“风潮”，具有时代特点。其一，它的活动地区较为普遍。有人统计，辛亥革命前十年间，农民反帝反封建的斗争共有326次，而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在1909年至1910年一年多时间内，即达三十多次，占到农民斗争次数的十分之一。这一斗争的活动地区共有十二个省区，除上述等省屡有发生外，江苏省几乎遍及江北各县。其二，参加斗争的人员较为广泛，其中除农民以外，还有乡绅、会党、游民、妇女等等。如广东新安县不仅有数千名妇女参加斗争，而且出现了象安南婆这样的妇女领袖就是典型的事例。不仅如此，有些地区反调查户口“风潮”还逐渐发展成为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，如广西地区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兴起之后，乡民广贴告示，广东地区公然提出“联盟抗官”，树立起鲜明的反清旗帜！其三，反抗活动具有明显的自发性和分散性。虽然各地区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时有发生，但是各地斗争彼此互不联系，没有统一的领导和纲领，甚至一个省份的斗争也没有前后接应，最终不免被清政府镇压下去。

另外，清末反抗调查户口的斗争也产生了积极的社会影响。它与农民斗争及会党起义等联系在一起，不仅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清朝的反动统治，揭露了清廷假维新的真面目，而且亦直接影响到这次户口调查的实际效果，有些地区不得不延缓调查，有些地区则不得不改变章程，以致直到清朝覆亡，全国各地还有许多地方未能上报。

---

①光绪三十三年三月民政部奏请清查各省户口、这就是第一次户口调查。其调查统计报告,各省不详，现能查到的仅有徐世昌：《东三省政略、民政篇》中光绪三十三年奉天、吉林、黑龙江三省户口。

②刘锦藻：《清朝续文献通考》卷二十五，户口一，第7762页。

③见《光绪新法令》第二册.《宣统新法令》第二册补遗。

④《民政部具奏调查户口章程折单》章程第六条.第二十五条，转引自王士达：《民政部户口调查及各家估计》载《社会科学杂志》第三卷第三期。

⑤《宣统政记》卷十一，第24页。

⑥《民政部具奏调查户口折单》，转引自王士达前揭文。

⑦⑧⑪《江苏江宁县乡民滋事殴伤调查员》，《东方杂志》庚戌（1910年）四月第四期。

⑨《汇报》1910年5月13日。

⑩《门牌亦在抽捐之例也》《民吁日报》1909年11月5日。

⑫《记广东抗查户口之风潮》，《东方杂志》庚戌（1910年）七月第七期。

⑬《署两广总督张鸣岐奏连州乡民抗钉门牌聚众攻扑官军折》，宣统三年正月二十二日，转引自《辛亥革命前十年间民变档案史料》下册479——481页。

⑭《三记江西调查户口之风潮》，《东方杂志》已酉（1909年）九月第十期。

⑮《直隶易州乡民焚毁自治局中学堂》《东方杂志》庚戌（1910年）八月第八期。

⑯《云南昭通府乱事续记》，《东方杂志》庚戌（1910年）五月第五期。